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ESE PEOPL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681)

須予披露交易 為合資企業提供企業擔保

2019年9月29日，本集團的合資企業福建安然（作為借款人）與中國郵政銀行（作為貸款人）簽訂了銀行借款合同，據此，中國郵政銀行同意借出和福建安然同意向中國郵政銀行借入本金人民幣20,000,000元的貸款。同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北京中民（作為擔保人）與中國郵政銀行簽訂保證合同，據此北京中民同意按其持有福建安然51%的股權比例向中國郵政銀行為貸款作出連帶責任企業擔保。中國郵政銀行亦同意分期向福建安然提供進一步的人民幣1.3億元貸款至最高貸款額度人民幣1.5億元，據此，北京中民同意按北京中民持有福建安然51%的股權按比例就貸款額度向中國郵政銀行作出連帶責任企業擔保。

由於上市規則所載有關貸款額度下的最高擔保金額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所有有關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擔保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申報及公布之規定，惟獲豁免股東批准之規定。

本公司公布於2019年9月29日，本集團的合資企業福建安然（作為借款人）與中國郵政銀行（作為貸款人）簽訂了銀行借款合同，據此，中國郵政銀行同意借出和福建安然同意向中國郵政銀行借入本金人民幣20,000,000元的貸款。同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北京中民（作為擔保人）與中國郵政銀行簽訂保證合同，據此北京中民同意按其持有福建安然51%的股權比例向中國郵政銀行為貸款作出連帶責任企業擔保。中國郵政銀行亦同意分期向福建安然提供進一步的人民幣1.3億元貸款至最高貸款額度人民幣1.5億元，據此，北京中民同意按北京中民持有福建安然51%的股權按比例就貸款額度向中國郵政銀行作出連帶責任企業擔保。

銀行借款合同

銀行借款合同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 2019年9月29日
貸款人	: 中國郵政銀行
借款人	: 福建安然
本金金額	: 人民幣 20,000,000 元
期限	: 自 2019年9月29日至 2020年9月28日，為期一（1）年
借款利率	: 年利率為貸款本金金額的 4.1325%（即一年期貸款基礎利率-0.0675%）
貸款擔保	: 北京中民和中燃燃氣提供連帶責任企業擔保

保證合同

保證合同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 2019年9月29日
貸款人及擔保受益人	: 中國郵政銀行
擔保人	: 北京中民 北京中民就貸款項下全部借款本金、利息、罰息、複利、補償金、違約金、損害賠償金和實現債權的費用的 51%向貸款人提供擔保 中燃燃氣 中燃燃氣就貸款項下全部借款本金、利息、罰息、複利、補償金、違約金、損害賠償金和實現債權的費用的 49%向貸款人提供擔保
擔保金額	: 人民幣 20,000,000 元
期限	: 貸款債務履行期限屆滿之日起兩(2)年內

中國郵政銀行亦同意分期向福建安然提供總額不超過人民幣 1.5 億元的一年期營運資金貸款額度。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中國郵政銀行、中燃燃氣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的第三方。

提供擔保的原因及對本公司的裨益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燃氣銷售及分銷包括供應管道燃氣及供應及分銷罐裝燃氣以及食材供應和賣場業務。

福建安然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福建省從事分銷及供應燃氣以及裝設燃氣管道設施。

董事會認為北京中民就授予/將授予福建安然的貸款額度向中國郵政銀行提供擔保，將有利於其快速發展並增強其營運資金。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擔保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要求

由於上市規則所載有關貸款額度下的最高擔保金額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5%，但所有有關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 25%，根據上市規則第 14 章，擔保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申報及公布之規定，惟獲豁免股東批准之規定。

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相同涵義
「銀行借款合同」	指	日期為 2019 年 9 月 29 日的借款合同，由福建安然與中國郵政銀行簽署，內容有關本金人民幣 20,000,000 元的貸款
「北京中民」或 「擔保人」	指	北京中民燃氣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北京成立及存續之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中國燃氣」	指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中國燃氣的附屬公司合共持有福建安然 49% 的股權
「本公司」	指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福建安然」 或「借款人」	指	福建省安然燃氣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福建省成立及存續之公司，其 51%及 49%的股權分別由北京中民及中國燃氣的附屬公司實益擁有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擔保」	指	北京中民按其持有福建安然 51%的股權比例為貸款額度同意向中國郵政銀行提供的最高擔保金額人民幣 76,500,000 元
「保證合同」	指	北京中民、中燃燃氣與中國郵政銀行就貸款簽署日期為 2019 年 9 月 29 日的保證合同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布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郵政銀行」 或「借款人」	指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
「貸款」	指	中國郵政銀行根據銀行借款合同向福建安然提供人民幣 20,000,000 元的一年期營運資金借款
「貸款額度」	指	由中國郵政銀行分期向福建安然提供總額不超過人民幣 1.5 億元的一年期營運資金貸款額度
「股東」	指	本公司的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燃燃氣」	指	中燃燃氣實業（深圳）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深圳成立及存續之公司，為中國燃氣之全資附屬公司，其與中國燃氣的另一間附屬公司合共持有福建安然 49%的股權
「人民幣」	指	人民幣，為中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及執行董事
范方義先生

北京，2019年9月30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包括5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莫世康博士(主席)、張和生先生(副主席)、朱健宏先生(副主席)、范方義先生(董事總經理)及莫雲碧小姐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劉駿民博士、趙彥雲教授及冼家敏先生。